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317

## 關於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擬提供擔保及其額度的公告

中船海洋與防務裝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 預計被擔保方名稱：中船黃埔文沖船舶有限公司、廣州文沖船廠有限責任公司、廣州文船重工有限公司、廣州黃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華順國際船舶有限公司及華隆國際船舶有限公司
- 本次預計擔保如全額完成，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外擔保金額合計將不超過人民幣47.63億元
- 本公司和子公司均無逾期擔保的情況
- 本預案需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為保障本公司及子公司生產、經營等各項工作順利開展，2021年度，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間預計需要提供相關擔保。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相關規定，並考慮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的實際生產經營等情況，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已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擬提供擔保及其額度的框架預案》，具體情況如下：

### 一、公司2020年提供擔保及餘額情況

公司2019年年度股東大會通過了《關於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擬提供擔保及其額度的框架議案》，授權公司及各子公司可根據生產經營資金需求情況，2020年度實施總計不超過人民幣39.11億元的擔保，擔保項目為融資項目擔保、銀行授信額度擔保、母公司保函及其它擔保項目，擔保有效期自2020年6月12日(2019年度股東大會作出決議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作出新的決議或修改決議之前。

自2020年6月12日至2021年2月底，公司及子公司發生擔保總額為人民幣13.23億元，主要是子公司中船黃埔文沖船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黃埔文沖」）為其子公司廣州文沖船廠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文沖船廠」）和廣州文船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文船重工」）提供的融資擔保、銀行授信額度擔保，擔保內容及總擔保額在《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擬提供擔保及其額度的框架議案》範圍內。

截至2021年2月底，公司及子公司存量擔保餘額為人民幣9.22億元，主要是子公司黃埔文沖為其子公司文沖船廠和文船重工提供的擔保，擔保項目為融資項目、銀行授信額度擔保，無逾期擔保的情況發生。

## 二、2021年度預計擔保情況概述

根據生產經營資金需求、市場融資環境等情況測算，預計2021年公司及子公司新增擔保金額合計不超過人民幣47.63億元。擔保的形式是公司為子公司或各子公司之間提供的擔保；擔保的項目為融資項目擔保、銀行授信額度擔保、母公司保函及其它擔保項目；同一擔保人項下，各被擔保人之間的擔保額度可以在總額度內調劑使用。

## 三、2021年度預計擔保具體情況

擔保人	被擔保人	擔保金額 (人民幣億元)
中船海洋與防務裝備股份有限公司	中船黃埔文沖船舶有限公司	8.00
中船黃埔文沖船舶有限公司	廣州文沖船廠有限責任公司	27.00
中船黃埔文沖船舶有限公司	廣州文船重工有限公司	6.00
中船黃埔文沖船舶有限公司	廣州黃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4.00
中船黃埔文沖船舶有限公司	華順國際船舶有限公司	2.63
中船黃埔文沖船舶有限公司	華隆國際船舶有限公司	
合計		47.63

上述擔保形式是公司為控股子公司黃埔文沖或黃埔文沖為其子公司提供的擔保。

## 四、預計的擔保人、被擔保人基本情況

### 1、中船黃埔文沖船舶有限公司

中船黃埔文沖船舶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持股54.5371%的控股子公司，成立於1981年6月，註冊資本人民幣361,918.3201萬元，法定代表人向輝明。主要經營範圍：鐵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運輸設備製造業。該公司2021年期初資產負債率為72.93%。

### 2、廣州文沖船廠有限責任公司

廣州文沖船廠有限責任公司是本公司子公司中船黃埔文沖船舶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成立於1981年8月，註冊資本人民幣142,017.85萬元，法定代表人李晞。主要經營範圍：鐵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運輸設備製造業。該公司2021年期初資產負債率為60.41%。

### 3、廣州文船重工有限公司

廣州文船重工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子公司中船黃埔文沖船舶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成立於1994年11月，註冊資本人民幣11,000萬元，法定代表人陳宏領。主要經營範圍：鐵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運輸設備製造業。該公司2021年期初資產負債率為92.84%。

### 4、廣州黃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廣州黃船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子公司中船黃埔文沖船舶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成立於2009年1月，註冊資本人民幣6,800萬元，法定代表人陳標烘。主要經營範圍：鐵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運輸設備製造業。該公司2021年期初資產負債率為139.95%。

### 5、華順國際船舶有限公司

華順國際船舶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子公司中船黃埔文沖船舶有限公司持股99%的控股子公司，成立於2017年7月，註冊資本港幣100萬元。主要經營範圍：船舶銷售及租賃。該公司2021年期初資產負債率為96.25%。

## 6、 華隆國際船舶有限公司

華隆國際船舶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子公司中船黃埔文冲船舶有限公司持股99%的控股子公司，成立於2017年7月，註冊資本港幣100萬元。主要經營範圍：船舶銷售及租賃。該公司2021年期初資產負債率為88.63%。

## 五、 對外擔保合同的要求

公司及子公司如為上述擔保對象提供擔保，需在擔保合同中明確以下內容：

- 1、 擔保類型：因生產經營流動資金或基本建設項目所需資金所產生的融資、貸款擔保，或者生產經營過程發生的結算擔保、母公司保函擔保或銀行授信額度等擔保；
- 2、 擔保對方：依法設立的金融機構及非金融機構(含中船財務有限責任公司)或工程項目的買方；
- 3、 擔保方式：一般擔保或連帶責任擔保；
- 4、 最長擔保期限：主合同項下每筆債務履行期滿之日起兩年。

## 六、 擔保的理由和風險

結合公司為控股型公司實際，為使公司各子公司日常運營高效、順暢，保障相關項目生產經營等融資需求，在爭取相關金融機構的授信支持時，各子公司擬採用一般擔保的方式進行擔保。

上述以2021年框架性擔保預案的形式開展公司為子公司或各子公司之間的擔保作出預計，並按上海、香港兩地上市監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進行審議，不存在資源轉移或利益輸送的情況，風險均在可控範圍內，不會損害公司股東及公司整體利益。

## 七、 其他事項

- 1、 為提高決策效率，提請本公司董事會及股東大會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或本公司另一名執行董事簽署相關法律文件。
- 2、 本預案如獲股東大會通過，擔保有效期自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作出決議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作出新的決議或修改決議之前。

## 八、董事會意見

結合公司為控股型公司實際，為使公司各子公司日常運營高效、順暢，保障相關項目生產經營等融資需求，在爭取相關金融機構的授信支持時，各子公司擬採用一般擔保的方式進行擔保。鑒於此類型的擔保，不存在資源轉移或利益輸送的情況，風險均在可控範圍內，不會損害公司股東及公司整體利益。

因此，董事會同意上述擔保預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

## 九、獨立董事意見

本公司及子公司擬在2021年度就相關事項提供擔保，擬提供的擔保框架總額度不超過人民幣47.63億元。2021年度擬提供擔保及其額度的框架中明確了各項擔保的形式、擔保對象及擔保金額，且均為公司為控股子公司黃埔文沖或黃埔文沖為其子公司提供的擔保，因此，上述擔保不存在資源轉移或利益輸送情況，風險均在可控範圍，不會損害公司股東及公司整體利益。

我們認為，公司2021年度擬提供擔保及其額度的框架符合法律法規、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要求，同時滿足公司生產經營所需，我們同意本預案，並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

承董事會命  
中船海洋與防務裝備股份有限公司  
李志東  
公司秘書

廣州，2021年3月30日

本公告公佈之日，本公司董事會的十位成員分別為：執行董事韓廣德先生、陳利平先生及向輝明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忠前先生、陳激先生及顧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喻世友先生、林斌先生、聶煒先生及李志堅先生。